

## 第三篇信息 基督得榮耀的結果——

### 終極完成的神與重生信徒的合併

壹 基督藉着在復活裏得着榮耀，成了神的長子，兼有神性和人性，也成了賜生命的靈，就是那靈的基督，並且重生了祂的眾信徒，使他們都成為神的兒女，就是神的種類。

貳 藉此，所有基督的信徒都被帶進與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生命的聯結裏，並與終極完成的神調和成為一個合併：

一 神在祂神聖的三一裏，乃是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10 及 11：

1 藉着互相內在一『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。』

2 藉着在一起是一的行事——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我從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。』『你們當：因我所作的事而信。』

二 終極完成的三一神與重生的信徒，乃是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16 及 19：

1 那靈（神聖三一的第三者，作另一位保惠師）乃是子（神聖三一的第二者，作第一位保惠師，也作三一神的具體化身）的實際，不僅與重生的信徒同住，也住在他們裏面——16 及 17 節。

2 子這第一位保惠師，藉着死離開了祂的信徒，又藉着復活回來作他們的另一位保惠師，使他們與祂一同活着——18 及 19 節。

三 終極完成的三一神與重生的信徒，在基督的復活裏成了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20：

1 『到那日』——到子復活的那日。

2 『你們就知道』：

a 『我在父裏面』——子與父合併為一。

b 『你們在我裏面』——重生的信徒合併到子裏面，也合併到在子裏的父裏面。

c 『我也在你們裏面』——在父裏的子合併到重生的信徒裏面。

3 十七節裏實際之靈的『在裏面』，乃是二十節裏三個在裏面的總和。